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Sino Distillery Group Limited* 中國釀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00039)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92,93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

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2.06港元，相當於(i)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每股2.01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2.06港元；及(iii)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最高者

已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	192,93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須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2.01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i) 首批50%之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可予行使； (ii) 第二批25%之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一個週年當日（即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可予行使；及 (iii) 餘下25%之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後第二個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可予行使。

於合共192,930,000份已授出購股權當中，18,83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具體如下：

承授人姓名	職位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江建軍先生	執行董事兼主席	1,830,000
李劍青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5,000,000
江建成先生	執行董事	10,000,000
何詠欣女士	非執行董事	500,000
陸海林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
黎曉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
何文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
		<hr/>
		18,830,000
其他僱員 顧問		4,100,000
		<hr/>
		170,000,000
總計：		<hr/>
		192,930,000

向上述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授出購股權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江建軍先生、李劍青先生及江建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詠欣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黎曉峰先生及何文輝先生。